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4169)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7 號 24 樓
之 8

電 話：(02)2697-2628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38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30
	(七) 關係人交易	30
	(八) 質押之資產	3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0 ~ 3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	其他	31 ~ 3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8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2001548 號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泰宗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泰宗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林雅慧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1 日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6月30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358	8	\$ 58,255	7	\$ 31,199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20,245	3	20,619	2	23,89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68,375	21	170,059	21	156,387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33	-	33	-	33	-
130X	存貨	六(三)	176,890	22	186,315	23	199,361	25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17,036	2	34,090	4	29,723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37	-	740	-	46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49,674</u>	<u>56</u>	<u>470,111</u>	<u>57</u>	<u>441,064</u>	<u>55</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84,914	36	282,124	34	286,995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3,538	1	3,231	-	4,317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26,704	3	29,476	4	29,534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00	-	4,199	1	11,15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28,647	4	30,923	4	25,572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6,403</u>	<u>44</u>	<u>349,953</u>	<u>43</u>	<u>357,570</u>	<u>45</u>
1XXX	資產總計		<u>\$ 796,077</u>	<u>100</u>	<u>\$ 820,064</u>	<u>100</u>	<u>\$ 798,634</u>	<u>100</u>

(續次頁)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6月30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44,000	6	\$ 44,000	6	\$ 2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5,306	1	5,115	1	4,840	1
2150	應付票據		5,462	1	4,884	1	17,013	2
2170	應付帳款		42,424	5	50,660	6	42,947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49,918	6	59,029	7	60,87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2,024	-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015	-	1,835	-	2,17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9,050	1	9,208	1	9,62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56	-	1,197	-	1,18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1,555</u>	<u>20</u>	<u>175,928</u>	<u>22</u>	<u>158,663</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	-	18,198	2	18,198	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99,797	13	104,508	13	108,996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574	-	1,451	-	2,19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53	-	1,755	-	3,31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3,137</u>	<u>13</u>	<u>125,912</u>	<u>15</u>	<u>132,705</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264,692</u>	<u>33</u>	<u>301,840</u>	<u>37</u>	<u>291,368</u>	<u>36</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475,923	60	475,923	58	475,923	6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3,822	2	13,822	2	12,08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9,613	2	19,309	2	16,78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1	-	48	-
3350	未分配盈餘		22,121	3	9,138	1	15,502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94)	-	11	-	17	-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	-	-	(13,092)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31,385</u>	<u>67</u>	<u>518,224</u>	<u>63</u>	<u>507,266</u>	<u>64</u>
3XXX	權益總計		<u>531,385</u>	<u>67</u>	<u>518,224</u>	<u>63</u>	<u>507,266</u>	<u>6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96,077</u>	<u>100</u>	<u>\$ 820,064</u>	<u>100</u>	<u>\$ 798,63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372,958	100	\$ 354,6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	(158,385)	(42)	(178,234)	(50)		
5900 營業毛利		214,573	58	176,410	50		
營業費用	六(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6,575)	(34)	(104,112)	(29)		
6200 管理費用		(29,067)	(8)	(27,65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571)	(11)	(43,944)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484)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6,697)	(53)	(175,710)	(50)		
6900 營業利益		17,876	5	70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1	-	19	-		
7010 其他收入		16	-	3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	-	520	-		
7050 財務成本		(1,087)	-	(93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74)	-	(69)	-		
7900 稅前淨利		16,902	5	631	-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九)	(3,636)	(1)	6,275	2		
8200 本期淨利		\$ 13,266	4	\$ 6,906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5)	-	\$ 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5)	-	3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5)	-	\$ 3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161	4	\$ 6,944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266	4	\$ 6,906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161	4	\$ 6,944	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本期淨利		\$	0.28	\$	0.1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本期淨利		\$	0.28	\$	0.1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額
	資本	公積	保	留	盈	餘	之	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u>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6,780	\$ 48	\$ 25,513	(\$ 21)	(\$ 13,092)	\$ 517,239	
本期淨利	-	-	-	-	-	6,906	-	-	6,906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	-	-	-	-	-	38	-	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906	38	-	6,944	
109 年度盈餘分配：			六(十六)							
現金股利	-	-	-	-	-	(16,917)	-	-	(16,917)	
11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6,780	\$ 48	\$ 15,502	\$ 17	(\$ 13,092)	\$ 507,266	
<u>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1,764	\$ 19,309	\$ 21	\$ 9,138	\$ 11	\$ -	\$ 518,224	
本期淨利	-	-	-	-	-	13,266	-	-	13,266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	-	-	-	-	-	(105)	-	(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266	(105)	-	13,161	
110 年度盈餘指撥：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	304	-	(304)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1)	21	-	-	-	
111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1,764	\$ 19,613	\$ -	\$ 22,121	(\$ 94)	\$ -	\$ 531,38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902	\$ 6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 (十八) 7,957	7,449
攤銷費用	六(八)(十八) 1,811	1,3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484	-
利息費用	1,087	934
利息收入	(31)	(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3)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六(八) 1,33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74	(3,798)
應收帳款	1,200	(8,531)
其他應收款	-	71
存貨	5,630	(15,241)
預付款項	17,054	7,756
其他流動資產	3	(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8,007)	1,038
應付票據	578	6,999
應付帳款	(8,236)	10,430
其他應付款	(8,701)	(8,451)
其他流動負債	159	2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4)	(12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482	654
收取之利息	31	19
支付之利息	(1,087)	(934)
支付之所得稅	-	(3,5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26	(3,7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423)	(2,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一) (781)	(2,311)
存出保證金增加	(538)	(2,43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51)	(6,0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93)	(13,3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二) -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二) (4,869)	(4,87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二) 112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1,368)	(1,0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125)	14,052
匯率影響數	(105)	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103	(3,0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8,255	34,2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6,358	\$ 31,19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技新藥研究開發、微生物菌種培養醱酵技術研發、生物技術服務業、西藥批發業及製造及銷售機能性食品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8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本公司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泰宗醫藥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以承接服務外包方式從事藥品開發研究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111年6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4	\$ 335	\$ 408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u>66,014</u>	<u>57,920</u>	<u>30,791</u>
	<u>\$ 66,358</u>	<u>\$ 58,255</u>	<u>\$ 31,19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6 月 30 日受限制之定期存款均為 \$4,073，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6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20,320	\$ 20,694	\$ 23,971
減：備抵損失	(75)	(75)	(75)
	<u>\$ 20,245</u>	<u>\$ 20,619</u>	<u>\$ 23,896</u>
	<u>111年6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69,746	\$ 170,946	\$ 157,274
減：備抵損失	(1,371)	(887)	(887)
	<u>\$ 168,375</u>	<u>\$ 170,059</u>	<u>\$ 156,387</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58,123	\$ 20,320	\$ 163,933	\$ 20,694	\$ 131,083	\$ 23,971
逾期1~90天	10,842	-	6,269	-	25,392	-
逾期91~180天	462	-	689	-	688	-
逾期181天以上	319	-	55	-	111	-
	<u>\$ 169,746</u>	<u>\$ 20,320</u>	<u>\$ 170,946</u>	<u>\$ 20,694</u>	<u>\$ 157,274</u>	<u>\$ 23,97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168,916。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1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9,758	(\$ 2,291)	\$ 7,467
在製品	554	-	554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172,553	(26,427)	146,126
在途存貨	22,743	-	22,743
	<u>\$ 205,608</u>	<u>(\$ 28,718)</u>	<u>\$ 176,890</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9,832	(\$ 2,687)	\$ 7,145
在製品	2,257	-	2,257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201,334	(27,623)	173,711
在途存貨	3,202	-	3,202
	<u>\$ 216,625</u>	<u>(\$ 30,310)</u>	<u>\$ 186,315</u>

	110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10,963	(\$ 2,296)	\$ 8,667
在製品	1,417	-	1,417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187,018	(24,298)	162,720
在途存貨	26,557	-	26,557
	<u>\$ 225,955</u>	<u>(\$ 26,594)</u>	<u>\$ 199,36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9,976	\$ 178,822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註)	(1,592)	(6,898)
存貨報廢損失	-	6,310
其他	1	-
	<u>\$ 158,385</u>	<u>\$ 178,234</u>

註：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因存貨去化及存貨報廢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四) 預付款項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預付研究費	\$ 9,573	\$ 15,492	\$ 17,267
預付貨款	5,213	17,015	11,442
其他	2,250	1,583	1,014
	<u>\$ 17,036</u>	<u>\$ 34,090</u>	<u>\$ 29,723</u>

預付研究費係委託生產新藥 PTX-9908 臨床用藥等。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 83,080	\$ 194,304	\$ 35,567	\$ 6,216	\$ 12,034	\$ 3,411	\$ 23,872	\$ 358,4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0,994)	(33,726)	(4,205)	(4,664)	(2,289)	(10,482)	(76,360)
	<u>\$ 83,080</u>	<u>\$ 173,310</u>	<u>\$ 1,841</u>	<u>\$ 2,011</u>	<u>\$ 7,370</u>	<u>\$ 1,122</u>	<u>\$ 13,390</u>	<u>\$ 282,124</u>
1月1日	\$ 83,080	\$ 173,310	\$ 1,841	\$ 2,011	\$ 7,370	\$ 1,122	\$ 13,390	\$ 282,124
增添	—	—	—	389	—	34	—	423
重分類	—	—	4,105	1,523	3,332	—	—	8,960
折舊費用	—	(2,845)	(377)	(624)	(1,324)	(93)	(1,330)	(6,593)
6月30日	<u>\$ 83,080</u>	<u>\$ 170,465</u>	<u>\$ 5,569</u>	<u>\$ 3,299</u>	<u>\$ 9,378</u>	<u>\$ 1,063</u>	<u>\$ 12,060</u>	<u>\$ 284,914</u>
6月30日								
成本	\$ 83,080	\$ 194,304	\$ 39,672	\$ 8,130	\$ 15,366	\$ 3,445	\$ 23,872	\$ 367,8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3,839)	(34,103)	(4,831)	(5,988)	(2,382)	(11,812)	(82,955)
	<u>\$ 83,080</u>	<u>\$ 170,465</u>	<u>\$ 5,569</u>	<u>\$ 3,299</u>	<u>\$ 9,378</u>	<u>\$ 1,063</u>	<u>\$ 12,060</u>	<u>\$ 284,914</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 83,080	\$ 192,594	\$ 35,567	\$ 5,233	\$ 7,825	\$ 2,720	\$ 23,158	\$ 350,1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5,390)</u>	<u>(32,903)</u>	<u>(2,995)</u>	<u>(2,539)</u>	<u>(2,051)</u>	<u>(7,789)</u>	<u>(63,667)</u>
		<u>\$ 83,080</u>	<u>\$ 177,204</u>	<u>\$ 2,664</u>	<u>\$ 2,238</u>	<u>\$ 5,286</u>	<u>\$ 669</u>	<u>\$ 15,369</u>	<u>\$ 286,510</u>
1月1日		\$ 83,080	\$ 177,204	\$ 2,664	\$ 2,238	\$ 5,286	\$ 669	\$ 15,369	\$ 286,510
增添		-	1,710	-	220	-	232	448	2,610
重分類		-	-	-	145	4,103	-	-	4,248
處分		-	-	-	(10)	-	-	-	(10)
折舊費用		<u>-</u>	<u>(2,759)</u>	<u>(418)</u>	<u>(641)</u>	<u>(1,019)</u>	<u>(153)</u>	<u>(1,373)</u>	<u>(6,363)</u>
6月30日		<u>\$ 83,080</u>	<u>\$ 176,155</u>	<u>\$ 2,246</u>	<u>\$ 1,952</u>	<u>\$ 8,370</u>	<u>\$ 748</u>	<u>\$ 14,444</u>	<u>\$ 286,995</u>
6月30日									
成本		\$ 83,080	\$ 194,304	\$ 35,567	\$ 5,556	\$ 11,928	\$ 2,952	\$ 23,606	\$ 356,9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8,149)</u>	<u>(33,321)</u>	<u>(3,604)</u>	<u>(3,558)</u>	<u>(2,204)</u>	<u>(9,162)</u>	<u>(69,998)</u>
		<u>\$ 83,080</u>	<u>\$ 176,155</u>	<u>\$ 2,246</u>	<u>\$ 1,952</u>	<u>\$ 8,370</u>	<u>\$ 748</u>	<u>\$ 14,444</u>	<u>\$ 286,99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6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6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3,230	\$ 2,583	\$ 3,329
運輸設備(公務車)	-	293	585
生財器具(影印機)	308	355	403
	<u>\$ 3,538</u>	<u>\$ 3,231</u>	<u>\$ 4,317</u>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1,024	\$ 746
運輸設備(公務車)	293	293
生財器具(影印機)	47	47
	<u>\$ 1,364</u>	<u>\$ 1,086</u>

3.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671 及 \$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	\$ 3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72	289

5.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670 及 \$1,404。

(七) 租賃交易－出租人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呼吸器(辦公設備)，租賃合約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2,043 及 \$1,435 之租金收入。

(八) 無形資產

	111年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內部產生成本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334	\$ 8,045	\$ 16,264	\$ 36,643
累計攤銷及減損	(5,203)	(1,964)	-	(7,167)
	<u>\$ 7,131</u>	<u>\$ 6,081</u>	<u>\$ 16,264</u>	<u>\$ 29,476</u>
1月1日	\$ 7,131	\$ 6,081	\$ 16,264	\$ 29,47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371	-	-	371
攤銷費用	(1,013)	(798)	-	(1,811)
轉列費用	-	-	(1,332)	(1,332)
6月30日	<u>\$ 6,489</u>	<u>\$ 5,283</u>	<u>\$ 14,932</u>	<u>\$ 26,704</u>
6月30日				
成本	\$ 12,705	\$ 8,045	\$ 14,932	\$ 35,6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6,216)	(2,762)	-	(8,978)
	<u>\$ 6,489</u>	<u>\$ 5,283</u>	<u>\$ 14,932</u>	<u>\$ 26,704</u>
	110年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內部產生成本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1,900	\$ 7,383	\$ 14,589	\$ 33,872
累計攤銷及減損	(3,713)	(372)	-	(4,085)
	<u>\$ 8,187</u>	<u>\$ 7,011</u>	<u>\$ 14,589</u>	<u>\$ 29,787</u>
1月1日	\$ 8,187	\$ 7,011	\$ 14,589	\$ 29,78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434	662	-	1,096
攤銷費用	(555)	(794)	-	(1,349)
6月30日	<u>\$ 8,066</u>	<u>\$ 6,879</u>	<u>\$ 14,589</u>	<u>\$ 29,534</u>
6月30日				
成本	\$ 12,334	\$ 8,045	\$ 14,589	\$ 34,9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4,268)	(1,166)	-	(5,434)
	<u>\$ 8,066</u>	<u>\$ 6,879</u>	<u>\$ 14,589</u>	<u>\$ 29,534</u>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係包括已達技術可行性，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狀態之相關人員勞務成本及消耗之實驗成本等。

(九)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1年6月30日</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銀行擔保借款	\$ 14,180	1.20%~1.45%	不動產
銀行信用借款	29,820	1.35%~1.60%	無
	<u>\$ 44,000</u>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銀行擔保借款	\$ 14,180	1.20%~1.97%	不動產
銀行信用借款	29,820	1.35%~1.97%	無
	<u>\$ 44,000</u>		

<u>借款性質</u>	<u>110年6月30日</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銀行擔保借款	\$ 14,180	1.20%~1.97%	不動產
銀行信用借款	5,820	1.35%~1.97%	無
	<u>\$ 20,000</u>		

上述部分短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其他應付款

	<u>111年6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6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3,462	\$ 36,656	\$ 24,313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86	186	2,630
應付現金股利	-	-	16,917
應付其他	15,270	22,187	17,015
	<u>\$ 49,918</u>	<u>\$ 59,029</u>	<u>\$ 60,875</u>

(十一)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1年6月30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2年8月7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0.44%~1.60%	不動產	\$ 108,84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050)
				<u>\$ 99,797</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2年8月7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0.44%~1.35%	不動產	\$ 113,71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208)
				<u>\$ 104,50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2年8月7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25%-1.35%	不動產	\$ 118,62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625)
				<u>\$ 108,996</u>

1. 本集團部分長期借款符合「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申請資格，由經濟部按年利率補貼 0.81% 利息費用，經濟部補貼之利息，列為利息費用之減項。
2. 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28。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68 及 \$2,828。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0.08.11	600	0.0137年	註

註：認股基準日前到職滿一年之全職員工或對本公司有特殊貢獻，經提報董事長同意者可既得 100% 之庫藏股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度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600	21.82
本期執行認股權	(600)	21.8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3.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4. 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平市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年)	預期股利(元)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08.11	\$24.71	\$21.82	35.83%	0.0137	\$ -	0.1156%	\$ 2.89

(十四)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實收資本額為 \$475,923，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0年6月30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00	\$ 13,092

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股份轉讓員工，故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買回庫藏股票 600 仟股，金額為\$13,092。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為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消除股份。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

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之 10%為原則，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0.5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及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指撥及分派案如下：

	<u>109年度</u>	
	<u>金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5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7)	
現金股利	<u>16,917</u>	\$ 0.36
	<u>\$ 19,419</u>	

6. 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指撥案如下：

	<u>110年度</u>
	<u>金額</u>
法定盈餘公積	\$ 30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1)
	<u>\$ 283</u>

(十七) 營業收入

	<u>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客戶合約收入	\$ 370,915	\$ 353,209
租賃收入	<u>2,043</u>	<u>1,435</u>
	<u>\$ 372,958</u>	<u>\$ 354,644</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其中甲部門係機能性食品部門，乙部門係醫藥部門：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外部收入	\$ 31,278	\$ 320,616	\$ 19,021	\$ 370,915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1,278	\$ 319,423	\$ 19,021	\$ 369,72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1,193	-	1,193
	\$ 31,278	\$ 320,616	\$ 19,021	\$ 370,915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外部收入	\$ 32,178	\$ 321,031	\$ -	\$ 353,20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2,178	\$ 320,181	\$ -	\$ 352,359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850	-	850
	\$ 32,178	\$ 321,031	\$ -	\$ 353,209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5,306	\$ 5,115	\$ 4,840	\$ 3,802
合約負債-預收授權金	-	18,198	18,198	18,198
	\$ 5,306	\$ 23,313	\$ 23,038	\$ 22,000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21,374	\$ 1,856

3. 本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0 日與 ANDAMAN BLUE PTE. LTD(以下簡稱「ANDAMAN BLUE 公司」)簽署「倍濃德進階型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於中國大陸及東盟七國(含文萊、印尼、柬埔寨、老撾、菲律賓、新加坡、泰國)、蒙古國、中國香港和中國澳門地區，獨家委託代理銷售及生產合約，本協議書主要內容如下：

- (1) 合約期間：10 年(109.01.01~118.12.31)。
- (2) 階段性授權金：取得中國臨床試驗中心臨床試驗核准函時，將一次性收取美金 600,000 元作為申請中國臨床試驗投入完成之階段性授權金。
- (3) 商品銷售收入：依 ANDAMAN BLUE 公司訂購數量乘合約議定之銷售價格認列銷售收入。

(4)銷售權利金：依 ANDAMAN BLUE 公司之總銷售量乘合約議定之每支銷售權利金，認列銷售權利金。

(5)其他約定：若 ANDAMAN BLUE 公司銷售規模達生產經濟規模時，本集團可協商授權 ANDAMAN BLUE 公司及其授權委託公司獨家自行生產，授權條件雙方附約方式增訂之。

本集團上述產品因自行向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撤回上市許可證申請，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終止上開獨家委託代理及生產合約，並將已收取之階段性授權金\$18,198(美金 600,000 元)全數認列收入。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03	\$ 104,500	\$ 105,603	\$ 1,103	\$ 85,188	\$ 86,291
勞健保費用	136	6,340	6,476	136	5,586	5,722
退休金費用	67	3,001	3,068	67	2,761	2,828
董事酬金	-	2,509	2,509	-	2,071	2,071
其他用人費用	65	2,769	2,834	65	2,324	2,389
折舊費用	791	7,166	7,957	929	6,520	7,449
攤銷費用	-	1,811	1,811	-	1,349	1,349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含)，董事酬勞不高於 3%(含)。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37 及\$1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63 及\$1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24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2
當期所得稅總額	2,024	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612	(6,277)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636	(\$ 6,275)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 每股盈餘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3,266	47,592	\$ 0.2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3,266	47,59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266	47,609	\$ 0.28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906	46,992	\$ 0.1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6,906	46,99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906	46,993	\$ 0.15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取得無形資產	\$ 371	\$ 1,096
加：期初應付款項	410	1,215
減：期末應付款項	-	-
本期支付現金	\$ 781	\$ 2,311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賃負債	\$ 1,671	\$ -
應付現金股利	-	16,917
	\$ 1,671	\$ 16,917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部分)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4,000	\$ 113,716	\$ 158	\$ 3,286	\$ 161,16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4,869)	112	(1,368)	(6,12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1,671	1,671
6月30日	\$ 44,000	\$ 108,847	\$ 270	\$ 3,589	\$ 156,706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123,491	\$ 158	\$ 5,448	\$ 129,09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0,000	(4,870)	-	(1,078)	14,052
6月30日	<u>\$ 20,000</u>	<u>\$ 118,621</u>	<u>\$ 158</u>	<u>\$ 4,370</u>	<u>\$ 143,149</u>

七、關係人交易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032	\$ 6,316
退職後福利	139	139
	<u>\$ 7,171</u>	<u>\$ 6,45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9,913	\$ 241,698	\$ 243,482	長短期借款擔保
定期存款				供應商經銷合約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073	4,073	4,073	信用保證
	<u>\$ 243,986</u>	<u>\$ 245,771</u>	<u>\$ 247,55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已簽訂之新藥開發委託試驗、中國大陸醫材註冊及其他案件等服務，未來尚須支付之價款為\$756及人民幣426仟元。
2. 本集團因簽訂技術移轉授權合約，依合約所訂之研發達成進度未來最高給付之技術授權金總額為\$15,500及美金2,960仟元，並於標的成功上市後按銷售的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3. 本集團之新藥PTX-9908開發已於民國110年度及108年度分別通過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人體一/二期臨床試驗審查(IND)，並與在台醫院簽立合約執行臨床試驗中；同時此新藥開發亦取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孤兒藥資格及台灣經濟部智慧

財產局專利核准，未來尚須支付之研究發展服務及臨床試驗費等價款為\$10,280。

4. 本集團之新療效新藥 U101 開發項目(用於預防反覆性泌尿道感染)已於民國 109 年度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申請人體三期臨床試驗審查(IND)，並與在台醫院簽立合約執行臨床試驗中；此新藥開發於民國 110 年度取得美國專利及商標局專利核准，民國 111 年 4 月及 5 月亦分別取得韓國及日本發明專利，未來尚須支付之研究發展服務及臨床試驗費等價款為\$90,242，另前述開發項目已支付履約保證金\$3,055(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 本集團之 ctDNA 檢測技術肝癌術後復發追蹤檢測(應用於 B 肝肝癌手術切除後殘餘腫瘤復發追蹤)，由台灣大學技術授權本公司開發檢測平台，目前已與台灣各大醫學中心簽立合約進行臨床試驗中，未來尚須支付之研究發展服務及臨床試驗費等價款為\$2,99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6月30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66,358	\$ 58,255	\$ 31,199
應收票據	20,245	20,619	23,896
應收帳款	168,375	170,059	156,387
其他應收款	33	33	33
受限制資產 - 非流動	4,073	4,073	4,073
存出保證金	15,753	15,215	13,728
	<u>\$ 274,837</u>	<u>\$ 268,254</u>	<u>\$ 229,316</u>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4,000	\$ 44,000	\$ 20,000
應付票據	5,462	4,884	17,013
應付帳款	42,424	50,660	42,947
其他應付款	49,918	59,029	60,87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8,847	113,716	118,621
存入保證金	270	158	158
	<u>\$ 250,921</u>	<u>\$ 272,447</u>	<u>\$ 259,614</u>
租賃負債	<u>\$ 3,589</u>	<u>\$ 3,286</u>	<u>\$ 4,370</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11年6月30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3	4.439	\$ 590	1%	\$ 6
人民幣：新台幣	16	29.720	476	1%	5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	27.680	\$ 4,401	1%	\$ 44
人民幣：新台幣	108	4.344	469	1%	5

110年6月30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08	4.309	\$ 465	1%	\$ 5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66及\$47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短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611及\$55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之前提假設，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集團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D) 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如下：

<u>111年6月30日</u>	<u>個別</u>	<u>群組A</u>	<u>群組B</u>	<u>群組C</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	0.001%~0.44%	0.06%	0.72%~20.10%	
帳面價值總額	\$ 319	\$ 132,427	\$ 174	\$ 57,146	\$ 190,066
備抵損失	319	574	-	553	1,446
<u>110年12月31日</u>	<u>個別</u>	<u>群組A</u>	<u>群組B</u>	<u>群組C</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	0.11%~23.19%	0.06%	0.04%~16.23%	
帳面價值總額	\$ 55	\$ 125,193	\$ -	\$ 66,392	\$ 191,640
備抵損失	55	727	-	180	962
<u>110年6月30日</u>	<u>個別</u>	<u>群組A</u>	<u>群組B</u>	<u>群組C</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	0.14%~23.19%	0.06%	0.24%~14.79%	
帳面價值總額	\$ 111	\$ 105,166	\$ 362	\$ 75,606	\$ 181,245
備抵損失	111	463	-	388	962

群組 A：公私立醫院、公營之事業機關、學校、金融機構等。

群組 B：股票上市、上櫃、興櫃及公開發行公司

群組 C：其他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887	\$ 75
提列減損損失	484	-
6月30日	\$ 1,371	\$ 75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即6月30日)	\$ 887	\$ 75

G. 本集團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信用風險評估等級為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由於本集團之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10,614	\$ 21,737	\$ 57,118	\$ 28,599
租賃負債	2,054	1,465	123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10,542	\$ 21,573	\$ 56,222	\$ 33,886
租賃負債	1,870	898	572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 到期)	\$ 11,480	\$ 22,961	\$ 57,404	\$ 37,408
租賃負債	2,229	1,205	1,021	-

除上列所述者外，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另本集團未有衍生金融負債之情況。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以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6 月 30 日無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全球經濟仍充滿不確定性因素，該等事件對本集團而言，在繼續經營假設、資產減損及相關籌資風險等方面於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尚無重大之影響，惟後續仍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發展及評估對本集團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二。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及乙部門。甲部門係機能性食品部門；乙部門係醫藥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31,278	\$ 322,659	\$ 19,021	\$ -	\$ 372,958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31,278</u>	<u>\$ 322,659</u>	<u>\$ 19,021</u>	<u>\$ -</u>	<u>\$ 372,958</u>
營業利益(損失)	<u>\$ 4,357</u>	<u>\$ 35,578</u>	<u>(\$ 22,059)</u>	<u>\$ -</u>	<u>\$ 17,876</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32,178	\$ 322,466	\$ -	\$ -	\$ 354,644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32,178</u>	<u>\$ 322,466</u>	<u>\$ -</u>	<u>\$ -</u>	<u>\$ 354,644</u>
營業利益(損失)	<u>\$ 6,017</u>	<u>\$ 39,184</u>	<u>(\$ 44,501)</u>	<u>\$ -</u>	<u>\$ 700</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調整後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利	\$ 39,935	\$ 45,201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損	(22,059)	(44,501)
營運部門合計	17,876	700
利息收入	31	19
其他項目	(1,005)	(8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16,902</u>	<u>\$ 631</u>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3)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 5,337	\$ 5,337	180,000	100	(\$ 3,133)	(\$ 451)	(\$ 451)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2)
					匯出	收回							
泰宗醫藥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以承接服務外包方式從事藥品開發研究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	\$ 4,870	(註4)	\$ 4,870	\$ -	\$ -	\$ 4,870	(\$ 391)	100	(\$ 391) (2)B	(\$ 2,122)	\$ -	(2)B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4,870	\$ -	\$ 318,83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透過第三地區薩摩亞TOTAL TECH LTD再投資。